

重庆市铜梁区大庙镇DM001/01地块详细规划方案公示

申请单位：重庆市铜梁区大庙镇人民政府

编制理由：为落实“碳达峰、碳中和”发展目标，推动构建清洁低碳能源体系，科学指导“铜梁区三品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规范有序实施、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要求，依法依规开展规划许可工作，特编制本规划。

编制依据：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修改）2.《城市规划编制办法》3.《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GB50137-2011）4.《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2023）5.《重庆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18）6.《重庆市详细规划编制指南（试行）》（2022年版）7.《重庆市详细规划编制审批管理办法》8.《重庆市铜梁区国土空间分区规划（2021-2035）》9.《铜梁区综合交通体系规划（2021-2035年）》10.《铜梁区市政基础设施规划（2021-2035年）》11.其它政策和法律文件。

编制单位：重庆华地空间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内容：落实“铜梁区三品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用地需求；规划用地位于铜梁区大庙镇三品村、大庙镇双胜村，用地面积为0.2555公顷，规划布局为二类工业用地（M2），地块容积率和建筑密度以节地评价报告为准，其他规划控制指标以后续审定的设计方案为准。

公示单位：重庆市铜梁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公示地点：1、重庆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公众信息网站 2、重庆市铜梁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3、项目现场

公示时间：2026年7月31日—2026年8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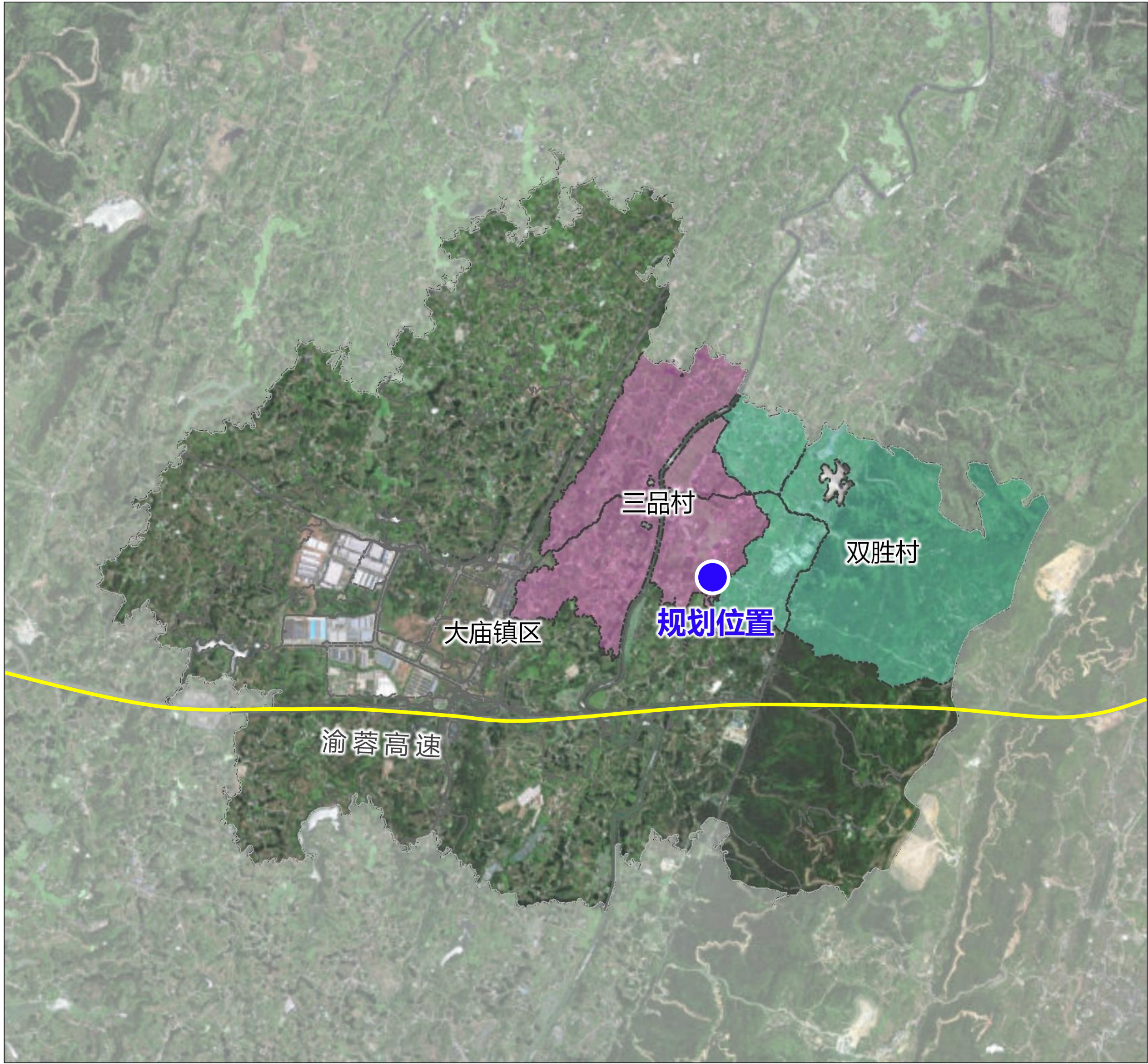
意见反馈：1、如您需对该城乡规划方案发表意见，应在意见反馈期限届满前向重庆市铜梁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提交书面意见，同时提供身份证明材料、联系方式。书面意见可当面提交也可通过邮寄方式提交。以邮寄方式提交的，请在信封正面注明“公示反馈意见”字样，提交时间以邮局收件邮戳载明的时间为准。2、若您认为是该城乡规划方案的利害关系人，在提交书面意见时，还应提供该城市规划方案直接涉及您利益的证明材料。3、反馈意见以及申请听证的期限截止至公示期届满后 5 个工作日。规定期限内未反馈意见的，视为放弃权利。

公示方案咨询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电话：45632519

书面意见反馈地址：重庆市铜梁区巴川街道河湾36号，重庆市铜梁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收）

区位图



土地利用规划图



规划用地控制指标一览表

地块编码	用地性质	用地面积 (公顷)	容积率	建筑密度 (%)	绿地率 (%)	建筑限高 (米)	配套设施	备注
DM001/01	M2	0.2555	—	—	—	—	—	地块为35kV光伏开关站用地，控制指标应满足国家及重庆地方管理控制要求，确需突破土地使用标准，应依规开展建设项目节地评价。